

中共對我國各種威脅型態 認知之研究

溫培基 中校、謝志淵 上校

提 要：

- 一、伴隨著中共軍事與非軍事整體實力增強，「灰色地帶」(Gray-Zone)與「混合戰」(Hybrid Warfare)用語，漸成為理解中共各種低於戰爭門檻威脅行動的新概念；兩者雖在行動特色上有很大的重疊性，但是最大的差別在於「混合戰」並不排除戰爭。
- 二、儘管「灰色地帶」與「混合戰」兩者逐漸成為西方國家認知中共低於戰爭門檻等行動的新概念，但仍無法完全取代傳統如「超限戰」與「三戰」等用於解釋及理解兩岸互動關係之特定概念。
- 三、由於中共對我國威脅型態的多樣化，也出現理解不同的認知，包括從兩岸互動關係、軍事威脅、軍事衝突可能性與作戰型態等，論述雖各有強調重點，然差異性的表述，並非用於否定任何一方，而是希望客觀的探討每一種認知之價值，也為凸顯當前威脅之急迫性。
- 四、國人應深刻體認，期待「外力介入」不僅是不切實際的想像，亦無法真正的嚇阻中共對我國採取軍事行動；國軍唯有「備戰而不求戰，應戰而不避戰」，才是應對中共威脅的最佳選項，亦應持續強化戰備與訓練，才能以實力遏阻共軍之企圖與挑釁行動。

關鍵詞：灰色地帶、混合戰、封鎖作戰、登陸作戰

壹、前言

2021年1月，美國智庫「外交關係協會」(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 CFR)所做《預防優先次序調查》(Preventive Priorities Survey)報告中，基於美、「中」

競爭關係前提，首次將「臺灣爆發危機」評估從「第二級」風險升至「第一級」；¹同年5月《經濟學人》(The Economist)甚至認為臺灣已是「地球上最危險的地方」(The most dangerous place on the Earth)。²此都證實中共對我國的威脅狀態已達顯而易

註1：Paul B. Stares, Preventive Priorities Survey 2021(Washington DC: Council on Foreign Relations, 2021), p.6；William Yang，〈美智庫：2021亞太地區可能發生的四大衝突〉，德國之聲，2021年1月20日，<https://www.dw.com/zh/%E7%BE%8E%E6%99%BA%E5%BA%932021%E4%BA%9A%E5%A4%AA%E5%9C%B0%E5%8C%BA%E5%8F%AF%E8%83%BD%E5%8F%91%E7%94%9F%E7%9A%84%E5%9B%9B%E5%A4%A7%E5%86%B2%E7%AA%81/a-56281586>，檢索日期：2021年11月1日。

註2：The Economist, "The most dangerous place on Earth," The Economist, Vol. 439, May 1, 2021, p. 7。

見的程度。然我國究竟面臨中共何種型態威脅，此問題值得深入剖析。

近年來，伴隨著中共整體軍事與非軍事實力增強，「灰色地帶」(Gray-Zone)與「混合戰」(Hybrid Warfare)用語，漸成為理解中共各種低於戰爭門檻威脅行動的新概念；然而，相較於「三戰」、「超限戰」等傳統用於理解中共對我國威脅之型式，且基於不同概念所討論重點之差異，遂造成對中共武力犯臺認知上的分歧。因此，撰寫本文主要目的，除釐清中共對我國各種軍事與非軍事威脅型態差異性外，亦呈現各論述之重點，俾利後續對相關議題做更深入之研究。尤其，美國自阿富汗撤軍後所引起的持續性爭論，中共是否會利用此一時機，升高對我國之各種威脅行動，殊值持續予以高度關注；也印證國軍唯有精實戰力，才是遏阻共軍武力犯臺之企圖與挑釁行動之關鍵。

貳、「灰色地帶」與「混合戰」威脅

當前，我國究竟面臨中共何種型態的威脅？此一問題不僅是國人所關心，亦引起全世界對兩岸關係現況的持續關注。2020年總統蔡英文女士接受美國「有線電視新聞網」

(CNN)專訪時表示，國軍將中共軍事挑釁區分為三種類型，分別是「灰色地帶」行動、「底線施壓測試」、「準軍事入侵行動」等；³2021年再次受訪時，更明確表示將堅決抵禦中共的軍事威脅。⁴法國「路透社」(Reuters)甚至認為兩岸衝突其實已經展開，只是非以實戰方式，而是以「灰色地帶」此種非常規衝突型態進行；⁵甚至傳出中共及俄羅斯將針對臺灣與克里米亞進行秘密交易。⁶因此，當前兩岸緊張現況分析就有「冷和」、「冷對抗」與「準戰爭」等用語，做為形容惡化的狀態。⁷然而，若僅就互動過程則有「灰色地帶」以及「混合戰」威脅兩種，逐項分析如後：

一、「灰色地帶」威脅

(一)意涵

1. 西方國家早有使用「灰色地帶」行動之歷史，但是，近年「灰色地帶」一詞卻被西方國家用來描述中共及俄羅斯等國家對外的軍事、準軍事或非軍事行為，除有助於形成討論共識外，更形塑某種的不確定性氛圍。至於「灰色地帶」一詞，按2015年美國「特種作戰司令部」(Special Operations Command)發布《灰色地帶白皮書》(White Paper-The Gray Zone)，對此概念界定為「

註3：洪哲政，〈共機頻擾空防 國軍「突規」增訂「承受第一擊」條款〉，聯合電子報，2021年2月2日，https://udn.com/news/story/10930/5224102?from=udn_ch2cate6638sub10930_pulldownmenu_v2，檢索日期：2021年11月1日。

註4：〈蔡總統證實美軍協訓、談兩岸局勢 CNN專訪問答一次看〉，中央社，2021年10月28日，https://udn.com/news/story/10930/5224102?from=udn_ch2cate6638sub10930_pulldownmenu_v2，檢索日期：2021年11月8日。

註5：Reuters, "China launches 'gray-zone' warfare to subdue Taiwan," Reuters, December 10, 2020, <https://www.reuters.com/investigates/special-report/hongkong-taiwan-military/>，檢索日期：2021年11月2日。

註6：盧伯華，〈外媒盛傳中俄峰會將進行臺灣與克里米亞秘密交易〉，中時電子報，2021年3月24日，<https://www.china-times.com/realtimeneews/20210324000743-260407?chdtv>，檢索日期：2021年9月2日。

註7：呂佳蓉，〈趙建民分析：「八指標」兩岸進入「準戰爭」狀態〉，聯合電子報，2020年10月24日，<https://udn.com/news/story/7331/4960346>，檢索日期：2021年11月2日。

國家間或國家與非國家行為者間介於傳統戰爭與和平之間的競爭互動(Competitive interactions among and within state and non-state actors that fall between the traditional war and peace duality)」。⁸因此，「灰色地帶」一般認為是介於戰爭與和平之間的狀態，係一個國家不必實際訴諸武力，就能尋求從另一個國家獲取政治或領土利益的方式。⁹

2. 日本《防衛白皮書》則進一步闡釋，「灰色地帶」係既不屬於完全的和平時期，又不屬於戰爭衝突狀態，而是處於這兩者間的狀況；如國家和國家之間，對於包括領土、主權和海洋在內的經濟權益等問題的主張發生對立；一方當事國為了聲張己方訴求並讓對方國家接受，在不觸及武力攻擊範圍內，利用實力和組織，在爭議地區頻繁宣示存在、嘗試改變現狀或直接改變現狀的行為。¹⁰美國智庫「戰略與國際研究中心」(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CSIS)整理相關研究後認為，「非正規戰」(Irregular Warfare)、「軟實力」(Soft Power)、「銳實力」(Sharp Power)

、「政治作戰」(Political Warfare)等均列入「灰色地帶」討論。¹¹

(二)特點：

一般而言，灰色地帶包含以下特點：¹²

1. 不對稱性(Asymmetry)：

國際上利益與力量的不對稱，使得各國對於目標的競逐與算計，呈現一定程度的「不對稱性」。

2. 模糊性(Ambiguity)：

灰色地帶對於衝突本質、有關各方、法律與政治聲明合法性等，均充滿模糊性，甚至也可使用不實資訊或欺騙，降低對手將衝突升高為傳統戰爭的可能性。除描述戰爭與和平間界線變的模糊；另以非軍事手段達成政治和戰略目標變得更重要，成效甚至超過傳統武力。此種不確性極高的情況被西方稱為「葛拉西莫夫準則」(Gerasimov Doctrine)。¹³

3. 漸進性(Incrementalism)：

灰色地帶威脅採取長時間、逐步蠶食、不挑起對手強烈反制，以「積小勝為大勝」之方式，在低於戰爭門檻下前進，最後決定性地改變現狀；這種漸進途徑也稱為「

註8：Philip Kapusta, White Paper, The Gray Zone (Florida: United States Special Operations Command, September 9, 2015), p.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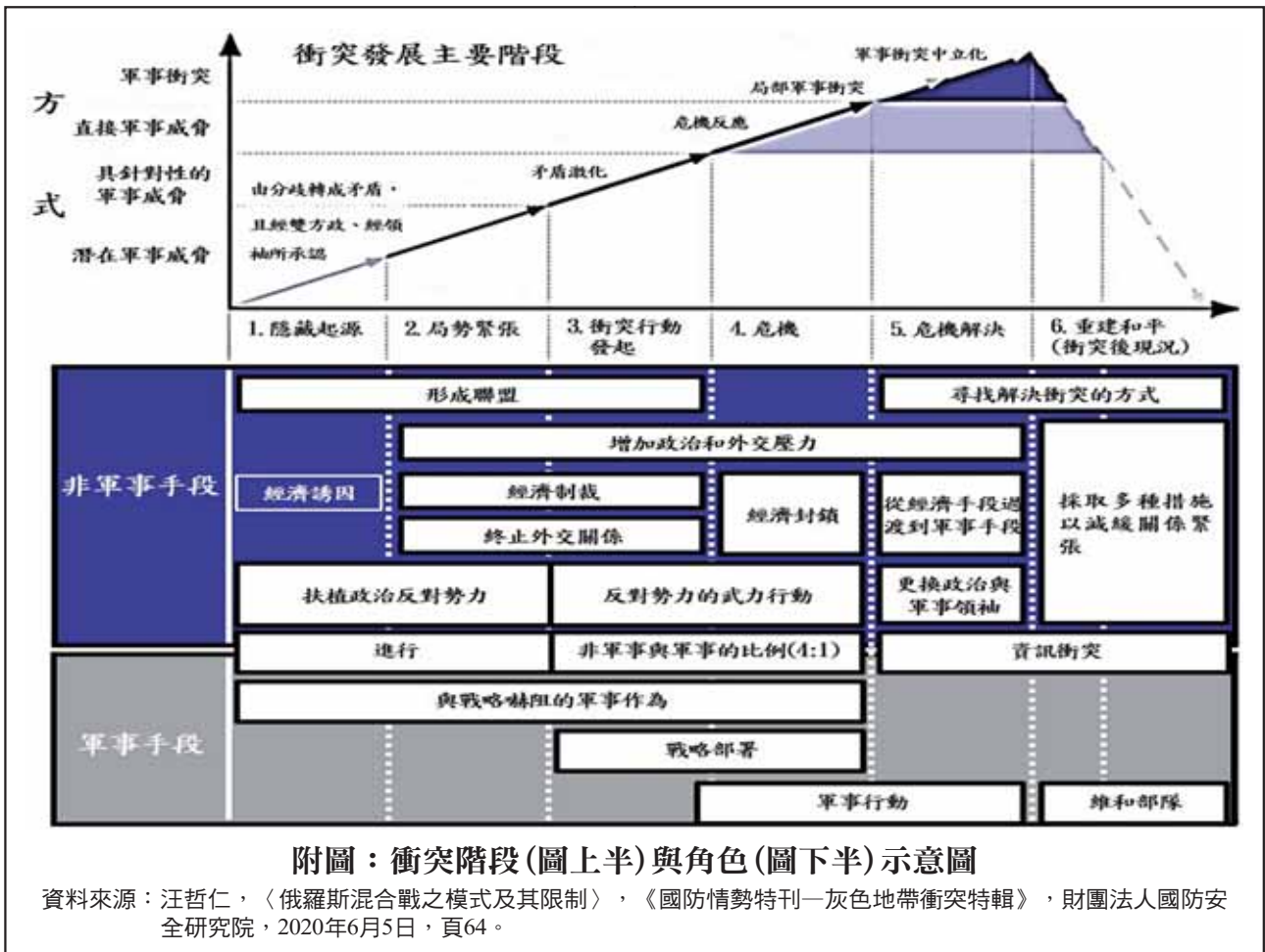
註9：Liu Zhen, “‘Grey Zone’ Tactics Are Raising Risk of Military Conflict in The South China Sea, Observers Say,”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October 20, 2019, <https://www.scmp.com/news/china/military/article/3033672/grey-zone-tactics-are-raising-risk-military-conflict-south>, 檢索日期：2021年10月22日。

註10：日本防衛省《2015防衛白皮書》(東京：防衛省，2014年12月)，頁2。

註11：Kathleen H. Hicks, Alice Hunt Friend, Joseph Federici, Hijab Shah, Megan Donahoe, Matthew Conklin, Asya Akca, Michael Matlaga, Lindsey Sheppard, By Other Means Part1: Campaign in the Gray Zone (Washington DC: Center for Strategic and International Studies, July 2019), p. 3。

註12：Michael Green, Kathleen Hicks, Zack Cooper, John Schaus, Jake Douglas, Countering Coercion in Maritime Asia (New York: Rowman & Littlefield, 2017), pp.29-34。

註13：葛拉西莫夫(Valery Gerasimov)係俄羅斯前參謀總長，2013至2016年多次提出對「灰色地帶」與「混合戰」的看法，同時建構一可用於檢視不同衝突階段的軍事與非軍事手段運用圖示(如附圖)。汪哲仁，〈俄羅斯混合戰之模式及其限制〉，《國防情勢特刊-灰色地帶衝突特輯》，財團法人國防安全研究院，2020年6月5日，頁62-63。



切香腸」(Salami Slicing)或「剝高麗菜」(Cabbage Peeling)，它讓傳統途徑或大規模軍事選項變得不適當或無效。

二、「混合戰」威脅

(一)美國觀點

儘管「灰色地帶」係結合不同行動的威脅型態，但是，美國前國防部長馬蒂斯(James Mattis)¹⁴和「國防大學」(National Defense University, NDU)研究員霍夫曼

(Frank Hoffman)仍分別以「混合戰爭」及「混合戰」稱之；¹⁵其內容係一系列不同的戰爭模式，包括常規能力，不規則戰術和編隊，或含有暴力濫用、脅迫等恐怖主義行為，以及犯罪失序等。¹⁶如此之發展，將導致敵人(包含國家、非國家行為者)跳脫正規方式，尋求以非傳統的技術與戰術以扭轉劣勢；然而，此類非傳統威脅型態包含恐怖主義、政權顛覆、超限戰、游擊戰、大規模毒品

註14：James N. Mattis, Frank Hoffman, "Future Warfare: The Rise of Hybrid Wars," U.S. Naval Institute, November 2005, <https://www.usni.org/magazines/proceedings/2005/november/future-warfare-rise-hybrid-wars>, 檢索日期：2021年11月2日。

註15：Frank Hoffman, "Hybrid Warfare and Challenge," Joint Force Quarterly, Issue 52, 1st Quarter 2009, pp.34-39.

註16：Frank Hoffman, Conflict in the 21st Century: The Rise of Hybrid Wars (Arlington: Potomac Institute for Policy Studies, 2007), p.14。

犯罪及網路攻擊之經濟戰等等均屬之。另外，這些威脅通常會運用連續、小型的戰術行動，並透過媒體結合「資訊戰」(Information Operation)方式擴大影響力。因此，未來的敵人將不會只運用單一模式，而是混合運用數種手段，協力對敵發動攻擊。¹⁷

(二) 俄羅斯觀點

1. 俄羅斯參謀總長葛拉西莫夫在2016年對「混合戰」提出五點看法，包括1. 混合戰在政治、外交、經濟和其他的非軍事作為，於和平時期就已展開部署；2. 透過高機動、非接觸性、快速的打擊，破壞對手軍事與民用基礎設施，以降低對手在經濟與軍事的潛能；3. 大量運用高精準武器、特戰兵力與新式武器，結合軍事與民間力量共同參與作戰；4. 對不同領域的敵人予以同時間攻擊；5. 統一管理武力與資源，以利於所有的物質媒介與資訊空間中進行武裝鬥爭。¹⁸

2. 為便於解釋「混合戰」如何運用於平時及戰時，他還特別建構一個可用於檢視不同衝突階段的軍事與非軍事手段運用的圖示說明(如附圖)，並將衝突的發展區分隱蔽起源、局勢緊張、衝突行動發起、危機、危機解決以及重建和平(衝突後現況)等階段；另列舉在不同階段可採取的各種軍事與非軍事手段。基於此種規範，顯然「灰色地帶」概念可被運用於危機階段前的任何階段，部分手段甚至可持續運用於軍事衝突發生後，唯獨資訊手段的運用將會貫穿衝突全程。

三、「傳統戰爭」、「灰色地帶」與「

混合戰」之比較

為清楚瞭解「傳統戰爭」與「混合戰」、「灰色地帶」與「混合戰」之間的差異性，並就其目的、威脅模式、作戰型態、戰法、時間、空間、主體與客體等方面進行比較(如表一)，概略分析如後：

1. 就目的而言：傳統戰爭以產生決定性戰果為目的；然而，「混合戰」則以造成敵對一方政府混亂或失能為目的。「灰色地帶」則以獲取特定戰略利益，或改變現狀有利於己方為目的。

2. 就威脅模式而言：傳統戰爭與「混合戰」均不排除使用武力；但「灰色地帶」則強調低於引發戰爭門檻的各種威脅模式。

3. 就作戰型態而言：傳統戰爭以聯合作戰為主要型態，強調各種軍事力量的綜合發揮，但「混合戰」與「灰色地帶」，並沒固定作戰型態。

4. 就戰法而言：傳統戰爭強調常規作戰方式，相對的，「混合戰」除常規作戰方式外，還包括各種非軍事作戰方式的混合運用；「灰色地帶」則強調不引發戰爭的各種非軍事作戰方式。

5. 就時間而言：傳統戰爭因須經正式宣戰，有較為明確平時與戰時之別，相較於「混合戰」與「灰色地帶」因無正式宣戰，故難以明確區別。

6. 就空間而言：傳統戰爭因於特定戰場進行交戰行為，空間較為明確，相對的，「混合戰」與「灰色地帶」衝突，並不一定要

註17：James N. Mattis, Frank Hoffman, "Future Warfare: The Rise of Hybrid Wars," Proceedings Magazine, Vol. 132/11/1, 233, Nov 2005, p. 1。

註18：同註16。

表一：傳統戰爭、混合戰與灰色地帶比較表

項目	傳統戰爭	混合戰	灰色地帶
目的	達成預期目標，如掠奪或占領、推翻政權，產生決定性勝負或迫使敵屈服。	以分散部隊能力削弱抵抗、製造混亂，造成持久衝突，或實質擊敗政府。	不以擊敗敵人為目的，以獲取特定戰略利益，或改變現狀以有利於己之目的。
模式	主要指軍事衝突、大規模毀滅性武器。	常規、不規則作戰，暴力濫用與脅迫等恐怖主義及犯罪失序等。	低於戰爭門檻、模糊不清但具影響力的軍事與非軍事行動。
型態	協同作戰、聯合作戰。	多模式與多樣態。	多模式與多樣態。
戰法	常規作戰、游擊戰、特種作戰。	常規、非常規作戰、特種作戰、游擊戰、群眾戰、資訊作戰、輿論戰、恐怖攻擊、犯罪行為、外交、經濟戰等。	資訊作戰(網路戰、網路攻擊)、輿論戰宣傳、恐怖攻擊、犯罪行為、外交、經濟戰等。
時間	有明確平、戰時及宣戰、最後通牒等。	無法明確界定平時或戰時。	無法明確界定平時或戰時。
空間	在預想戰場進行決戰。	在戰場內進行戰術指導與協調；戰略上，發生在不同場景或型態中，如實體/網路、物質/心理空間等。	同混合戰。
手段	主要以正規武力做為主戰與決勝工具，並輔以非戰爭軍事行動。	非依賴先進科技，而是透過混合力量，造成目標國家動亂和破壞。	資訊戰與假訊息、政濟脅迫、網路戰、太空作戰、代理人作戰所控制的挑釁行動。
主體	1. 國家或至少一方為國家發起。 2. 將國家為傳統力量的行為者，非國家行為者僅執行非正規行為。	1. 國家、非國家行為者或武裝團體組合發起。 2. 國家運用非傳統及非國家行為者具國家戰力與殺傷力的趨勢正在升高。	國家是主要的行為者，非國家行為者則是協助國家行為者。
客體	預設相同思維的敵人。	無法預測其思維的敵人。	同混合戰。

資料來源：參考黃柏欽，〈戰爭新型態—「混合戰」衝擊與因應作為〉，《國防雜誌》(桃園市)，第34卷，第2期，2019年6月1日，頁49，由作者彙整製表。

在實體空間進行，虛擬空間與心理空間亦可，故難以明確做出區分。

7. 就手段而言：傳統戰爭以武力為獲取戰場勝利為主要手段，非戰爭軍事行動為輔助。「混合戰」與「灰色地帶」雖均強調各種手段的混合，然前者手段以造成混亂為目的，後者則以製造挑釁行動為目的。

8. 就主體性而言：傳統戰爭以國家為主，相較於「混合戰」與「灰色地帶」雖均考量國家與非國家行為者，但前者可由國家、非國家行為者混合運用；後者則以國家為主，非國家行為者為輔。

9. 就客體性而言：傳統戰爭因為基於以

國家為主行為者，因此，其預想為具同樣思維的敵人；相對的，「混合戰」與「灰色地帶」因無特定的行為者，因此，較難以預測敵人的思維。

參、其他各種對中共威脅型態的理解

儘管「灰色地帶」與「混合戰」等用語，漸成為近年西方理解中共各種低於戰爭門檻威脅行動的新概念，但仍無法完全取代原用於解釋及理解兩岸互動關係之特定概念價值，如「和統」、「武統」、「以武促統」、「超限戰」、「三戰」¹⁹等等。因此，綜

註19：「以武促統」係2020年11月前國臺辦副主任王在希接受陸媒時表示，在「武統」與「和統」之間還有「北平模式」，

整國內外學者專家之不同觀點，從兩岸互動關係、軍事威脅型態、各種軍事行動之可能性、以及可能武力犯臺作戰進程等面向分析，期能更完整的理解中共各種威脅型態及論述重點，避免認知分歧，不易形成共識。

一、由兩岸互動關係理解—從平時到戰時

(一) 升級式互動關係

1. 依據近期美、「中」、臺三邊關係互動的良窳判斷，2021年起中共正逐步升高對我國軍事與非軍事行動威脅。對中共而言，最好的選擇是在不使用武力的情況下統一臺灣，但如果「和平統一」的目標無法短時間內實現，中共可能選擇以不須動用大規模軍隊的「灰色地帶」方式恫嚇臺灣，期能減少我國的戰略反應時間，或使用消耗戰如持續性軍機、艦艇的擾臺，拖累國軍的後勤與補保系統。如果軍事恫嚇不能迫使我政府接受中共設定的統一條件，將不排除以「低強度衝突」對臺採取更直接軍事行動的可能性，如實施空中和海上封鎖，或舉行大規模演習包圍我國的外、離島，並封鎖海上交通；若

上述策略均未能達到其目的，中共最終仍會考慮採取適當的武力攻擊行動。²⁰

2. 依兩岸近期互動現況，歸納「中共攻臺五部曲」，做為檢視當前中共對臺的各種行為升級指標：²¹

(1) 第一，在渤海、黃海、東海、南海等「四大海域」密集進行各式軍演，麻痺美、臺警覺性。

(2) 第二，透過戰機擾臺消耗國軍基本戰力。2020-2021年共機頻繁的進入我防空識別區西南空域，甚至越過海峽中線，為1990年以來最高；海、空軍耗費成本約新臺幣312億元，耗費占總預算成本約百分之八，且將持續升高中。²²

(3) 第三，運用準軍事手段占據外島。從兩岸關係發展來看，外島是最有可能發生低度衝突之地點，其中又以東沙島、南沙太平島及烏坵等島嶼可能性最高，一旦外島被占，國軍不易反擊且影響深遠。²³

(4) 第四，是全面開戰。若占領外島不足以令我方政府屈服，則下一步可能爆發

就是「以武促統」、「兵臨城下」，用「不戰而屈人之兵」方式，最大限度的減少傷亡、縮小代價；「超限戰」係透過不流血手段達到傳統戰爭、甚至不可能達到的效果，包括軍事的恐怖戰、超軍事的網路戰以及非軍事的金融戰等等；「三戰」係2003年12月中共頒布新修訂的《中國人民解放軍政治工作條例》，將輿論戰、心理戰、法律戰列為「戰時政治工作」的重點後，「三戰」已提升至國家戰略層次。「三戰」係以「心理戰」欺騙、脅迫，影響對手決策，以「輿論戰」引誘、誤導，擾亂公眾輿論，以「法律戰」利用各種途徑，營造有利法理環境等基本原則。羅沖印，〈國臺辦前副主任王在希：不動用武力手段 恐難實現統一〉，聯合電子報，2020年11月18日，<https://udn.com/news/story/7333/4998495>，檢索日期：2021年11月2日。

註20：Lin Ying-Yu, "China's Military Actions Against Taiwan in 2021: What to Expect," *The Diplomat*, December 18, 2020, <https://thediplomat.com/2020/12/chinas-military-actions-against-taiwan-in-2021-what-to-expect/>，檢索日期：2021年9月2日。

註21：蔡儀潔，〈武統臺灣五部曲！7時機下兩岸「全面開戰」登陸成最大難點〉，ET today，2020年10月9日，<https://www.ettoday.net/news/20201009/1827707.htm>，檢索日期：2021年11月13日。

註22：陳慶徽，〈共軍擾臺數創30年新高！臺灣已花300億應對，為何這對中國本身也是消耗戰？〉，《商業週刊》(臺北市)，2020年10月12日，<https://www.businessweekly.com.tw/focus/blog/3004173>，檢索日期：2021年11月3日。

註23：美國華府智庫「新美國安全中心」(Center for a New American Security)近期研究認為，中共有可能攻擊我國東沙島。部長邱國正除指出國軍持續強化東沙防務外，並勉勵駐島官兵，一定要矢志與島共存亡，因為「我死則國生」，要有信心堅守到底。游凱翔，〈邱國正：我死則國生 勉勵東沙官兵要與島共存亡〉，中央社，2021年10月28日，<https://www.cna.com.tw/news/firstnews/202110280187.aspx>，檢索日期：2021年11月8日。

臺海全面戰爭，以「速戰速決」對臺灣發動猝然攻勢；同時採取「反介入/區域拒止」(A2/AD)戰略，防止美、日兩國介入。

(5)第五係採「軟硬兩手」，金錢攻勢勸降。共軍若全面攻臺，勢必希望面對的抵抗越少越好；因此，也有可能透過「軟硬兩手」方式，利用輿論、法律、心理戰，鞏固擴大戰果，利用對臺內部媒體廣播宣傳，強調只針對軍方和島內少數臺獨份子，其他生活作息一切如常，避免全島成為焦土一片。

(二) 突發式互動關係

1. 特殊事件為例：

2020年8月美國「海軍學院」期刊《Proceedings》刊登前參謀首長聯席會副主席詹姆斯·溫尼菲爾德(James A. Winnefeld)上將及前中情局副局長麥克·莫雷爾(Michael Morell)的聯名文章〈從未有過的戰爭？〉(The War that Never Was?)，並以「紅省行動」(Operation Red Province)為代號，預測共軍將在2021年1月19-21日美國總統交接期的三天內，透過造成既成事實方式，解決臺灣問題。²⁴

2. 想定概要：

(1)中共故意透過加劇對臺緊張關係，並舉行大規模軍演，掩護對臺軍事部署調動；由於西方國家對中共相關軍演早已麻痺而大意，認定中共不會在此時出手。因此，參與東海演習的共軍部隊迅速轉移到臺灣海峽，先奪取金門、馬祖和澎湖，同時，由已部

署在海峽南、北部的共軍潛艦實施航路封鎖，攻擊臺灣海軍艦艇；另在臺灣東岸部署的潛艦，則用以應對美軍「第七艦隊」的潛在行動。接續對臺實施海、空封鎖，同時準備將地面部隊投送到臺灣西岸，進一步向政府施壓。屆時還會啟動「戰狼外交」，除警告美國不要干涉外，並對日本明確表示，任何的支援都將被視為敵對行動。想定結果，由於美國內部分歧過大，並未做出實質出兵決議；臺灣雖進行抵抗，但因美、日軍「遠水救不了近火」，只能無奈面對既成事實。²⁵

(2)中共並不缺少對臺動武的條件，只是等待適當的時機，其一是美國內部發生重大的政治危機，例如「水門案」(Watergate)致使前美國總統尼克森(Richard Nixon)、福特(Gerald Ford)皆無心應付「越戰」(Vietnam War)；其二是美國陷入另一場區域戰爭，例如1993年「摩加迪休戰鬥」(Battle of Mogadishu)，致使美軍在隔年盧安達內戰時，不敢派兵馳援。²⁶此兩種針對美國的特殊事件，亦都是足以誘使中共趁機出兵的可能情況。

二、依軍事威脅型態

2021年我國防部公布《中共軍力報告》，內容中除強調中共的用兵理念為「損小、效高、快打、速決」，另對臺可能採取之軍事威脅型態，包括認知作戰、灰色地帶威脅、聯合軍事威懾、聯合封鎖、奪占外離島、斬首作戰、聯合火力打擊、全面進犯等方式

註24：James A. Winnefeld, Michael Morell, "The War that Never Was?", "U.S. Naval Institute, August 2020, <https://www.usni.org/magazines/proceedings/2020/august/war-never-was>, 檢索日期：2021年9月2日。

註25：同註24。

註26：〈共軍攻臺7劇本曝！專家斷言「2時機」開戰…竟與美國有關〉，三立新聞網，2020年9月17日，<https://www.setn.com/News.aspx?NewsID=816211>, 檢索日期：2021年11月8日。

，²⁷分述如下：

(一) 認知作戰

藉電信科技、網路滲透與攻擊，並綜合運用心理戰、輿論戰、法律戰「三戰」作為，散播假、錯訊息，操作輿論，企圖形成對我不利態勢。

(二) 灰色地帶威脅

共軍運用軍事或非軍事手段，如機、艦頻繁侵入我西南空域，或以海上民兵蠟集臺海周邊及各外、離島海域作業等，消耗我方戰力，企圖改變或挑戰兩岸既有現狀。

(三) 聯合軍事威懾

升高軍事活動強度、部隊前推部署、運用兵、火力展示、聯合軍演、飛彈試射或海、空軍機艦逼近我領海領空等手段，併用心理戰及傳媒渲染，造成國內民心、士氣恐慌，以達成其政治目的。

(四) 聯合封鎖

以火箭軍或海、空軍對我本、外島重要港口、聯外航道實施局部或全面封鎖，切斷外(離)島運補，封控及切斷我能源供給與經濟命脈，迫我求和。

(五) 奪占外、離島

發動「損小、快打、速決」之三棲突擊行動，迅速占領我外、離島，脅迫我政府接受政治談判，或做為封鎖本島及大規模進犯之前進基地。

(六) 斬首作戰

運用特戰部隊及先期潛伏人員，對我政

軍中樞遂行斬首突擊，或運用巡弋飛彈遠距精準打擊，癱瘓我整體指管運作及破壞政、經、軍重要基礎設施，使政府快速失能，動搖持續抗敵決心。

(七) 聯合火力打擊

運用火箭軍及攻陸飛彈，結合衛星、無人機、預警機偵蒐及電子戰、反輻射攻擊等，精準打擊我指揮體系、關鍵設施與重要目標，並優先尋殲海、空軍有生戰力、情監偵與防空系統，迫我屈服。

(八) 全面進犯

共軍全面武力犯臺之關鍵，在於優先奪取「制三權」(指制電磁權、制空、制海)，一旦決心下達，中共將統合運用三軍、火箭軍及戰略支援部隊，對臺遂行大規模三棲全面進犯，同時併用信息化作戰、癱瘓打擊、抗擊外軍、打擊東部防禦、聯合空機降突擊及登島作戰等多重手段，力求速戰速決、避免「夜長夢多」，迅速瓦解本島防衛體系，以遂其「終極統一」之目的。

三、軍事衝突強度與發生機率

分析中共對臺軍事衝突行動的可能選項，包括勸阻與施壓(屬於低層次恐嚇手段)、有限軍事行動、占領外(離)島、封鎖以及兩棲攻擊等五項，²⁸概要作法分述如後：

(一) 勸阻與施壓

中共對臺的勸阻與施壓策略是結合政治、經濟及外交作為，並以持續「武嚇」為後盾，採取軍演、兵力部署及媒體攻勢等手段

註27：國防部，《2021年中共軍力報告》(臺北：國防部，2021年9月)，頁30-32。

註28：劉廣華，〈論中共可能犯臺模式與我國因應之道〉，《全球政治評論》(臺中市)，第6期，2004年4月，頁80-83；王安國，〈美國國防部評述中共對臺軍事威脅〉，《展望與探索》(新北市)，第4卷，第11期，2006年11月，頁46-47；褚漢生，〈面對中共武統威脅 我軍事戰略調整之戰略作為〉，《海軍學術雙月刊》(臺北市)，第52卷，第1期，2018年2月1日，頁16-17。

表二：中共攻臺四種可能情境分析比較表

情境類別	不接觸作戰	以戰逼談作戰	大規模攻臺作戰	準軍事作戰
發生機率	高	普通	低	高
影響程度	全面	部分	全面	部分
風險預估	大	小	中	中
優點	1. 人員傷亡小。 2. 造成臺灣經濟重損、打擊軍民士氣。 3. 終戰成本較低。 4. 可迫臺進行談判。	1. 軍費消耗小 2. 可有效嚇阻並打擊臺灣軍民士氣，並迫臺進行談判。 3. 可收政治宣傳功效。	1. 實質有效控制臺灣。 2. 澈底摧毀軍事能力。	1. 無人員傷損。 2. 造成臺灣經濟重大損失。 3. 可維繫與臺灣人民情感。
缺點	1. 軍費耗資巨大；另空軍、火箭軍消耗大。 2. 設施破壞程度大、復原因難，無法有效控臺。 3. 暴露彈道飛彈實力。 4. 臺灣仍有軍事能力。	1. 影響中共經貿發展。 2. 無法實質控制臺灣。 3. 軍事冒險程度較大，成功公算為重要關鍵。	1. 軍費耗資巨大，影響中共經濟發展。 2. 違反人道精神。 3. 城市巷戰人員傷損大。 4. 臺灣將焦土化，造成人民強烈仇恨。	1. 曠日費時亦無法實質控臺。 2. 影響中共經貿發展與其他國家之經濟利益。 3. 國際力量容易介入。

資料來源：參考奚國華、曾國雄，〈運用模糊多評準決策法建構中共攻臺可能方式評量模型〉，《國防管理學報》(桃園市)，2003年11月，頁8，由作者彙整製表。

來達到威嚇之目的。如藉由軍事演習、飛彈試射、海空域機艦對峙，以及島內顛覆破壞行動等手段打擊我國民心士氣、製造戰雲密布氣氛、疲憊我部隊反應能力，並趁機擾亂社會秩序。

(二) 有限軍事行動

中共以有限的武力對臺灣之政治、軍事、經濟目標採取電腦網路攻擊，透過網路戰、資訊戰破壞人民對領導階層之信心，並派遣特戰人員入侵臺灣本島內部，遂行破壞政治、經濟、軍事等目標。

(三) 占領外(離)島

中共以攻占特定之外(離)島如澎湖或東沙，除不致破壞臺灣本島經濟建設設施，又能獲取極大的戰略及政治利益，有利「統一」與後續進行的「接收」工作。另軍事上，澎湖為臺灣西海岸之防衛屏障，失陷後將嚴重影響我之防衛作戰，瓦解民心士氣，有利

達成「以戰逼談」、「以戰迫降」之目的。

(四) 封鎖

中共可採「非戰」作為之戰術手段，對臺海進行封鎖，此手段可於「經常」狀態或提升至敵對衝突狀態實施；阻絕我國海上交通線，斷絕對外貿易。俟外資撤出臺灣，金融秩序瓦解、社會動亂，有限資源耗盡之後，迫我政府投降，或派遣維安部隊登陸收拾殘局。

(五) 兩棲攻擊

若我政府仍負隅頑抗，不願接受中共所提止戰條件，下一步將是以大規模登陸作戰軍事行動，全面占領臺灣。中共對臺灣採取之兩棲攻擊係「聯合登島作戰」，主張突破或先制攻擊臺灣海岸防衛，於建立灘頭堡後，續發動攻勢奪取及占領全島為其終極目標。

前揭各種中共可能對臺灣採取之軍事行動，就情境類別區分，概可歸納為「不接觸

作戰」、「以戰逼談作戰」、「大規模攻臺作戰」、「準軍事作戰」等四種最有可能的方式；尤當進一步分析時，還必須同時考量包括發生機率的高或低、影響程度是全面或部分，以及風險評估大或小等(如表二)。事實上，中共對臺灣採取任何型態之軍事行動，都是極度危險的警訊；因此，國軍若沒能事先審慎評估中共攻臺的各種軍事行動，除極可能被迫於不利狀況下倉促應戰，更可能造成誤判，確實應小心謹慎。

四、依共軍武力犯臺作戰進程-封鎖作戰到登陸作戰

美國《2020中共軍力報告書》評估，共軍可能對臺採取包括海空封鎖、有限兵力與強制選項、空中與飛彈攻擊，以及入侵臺灣等三種以上之行動方案。²⁹換言之，中共對臺灣的軍事行動選項將依政治目的達成與否做為主要考量；亦據此合理判斷中共武力犯臺進程應係先採封鎖作戰，逐次升級到登陸作戰方式。內容概要如後：

(一) 封鎖作戰

1. 由1958年8月中共砲擊金門的歷史(即「八二三砲戰」)檢視，從戰果觀察，封鎖作戰並非單純的軍事問題，而是政治問題，且依軍事封鎖類型，就有程度、範圍、距離、方式與位置等區別(如表三)；另根據被封鎖島嶼與中國大陸的距離區分，又可分為近岸島嶼(如金門、馬祖)封鎖，以及遠岸島嶼(如臺灣、澎湖)封鎖。³⁰因此，在共軍決定對臺灣動武之前，優先採用海空封鎖之可能

表三：中共封鎖作戰類型比較表

區分	類 型
程度與範圍	全面
	局部
距 離	近距離和直接封鎖
	遠距離和間接封鎖
方 式	兵力封鎖、火力封鎖、電磁封鎖、障礙封鎖、綜合封鎖
位置和地域	陸上、空中、海上

說明：1.全面封鎖係指被封鎖目標地面、空中、海上一切交通全部破壞，無法得到人員和物資補充，也无法疏散。

2.局部封鎖係指被封鎖目標和重要交通破壞，使援軍、物資和疏散都減少到最低程度。

資料來源：參考朱艾華、孫龍海主編，《近岸島嶼封鎖作戰》(北京：軍事科學出版，2002年7月)，頁4-5。作者研究整理。

性進行分析，例如對外宣稱「臺灣問題為中國內政問題，外國不得干涉」；或宣布航向臺灣的船舶，須先進入中國大陸港口進行安全檢查；或在鄰近我國港口區域宣布為演習或是飛彈射擊區域，均可造成相同封鎖效果，以迫使港口關閉及商船轉向，透過全面性的禁制模式，將會阻斷我進出口貿易，扼殺經濟民生，迫我政府就範。

2. 封鎖手段：

(1) 封而不鎖，以瓦解我民心士氣為目的，宣布將於若干時日後，對臺澎地區實施全面或局部封鎖，如以試射彈道飛彈為藉口，將目標區訂定各主要航道之延伸線上，封鎖臺澎海域，實施恫嚇。

(2) 以潛艦與大型水面艦為主，小型快速艦艇為輔，在海航與空軍兵力配合下，全面封鎖臺澎主要港口，置重點於基隆、高雄兩港；或以潛艦與小型快速艦艇為主，配合

註29：Office of the Secretary of Defense, Military and Security Developments Involving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2020 (Washington DC: Department of Defense, 2020), pp. 112-114。

註30：朱艾華、孫龍海主編，《近岸島嶼封鎖作戰》(北京：軍事科學出版，2002年7月)，頁4-5。

海航與空軍兵力封鎖臺海，另以大型水面艦分由東海、南海進入太平洋繞越至花東外海會師，對我全面實施封鎖。³¹

(二) 登陸作戰

若將共軍登島戰役與作戰進程綜合考量，登陸地區除區分本島及外、離島之別外，一般含括「戰役組織與準備」、「先期作戰」、「登陸作戰」(即渡海作戰)、「陸上作戰」等四個階段。³²

1. 外、離島-以澎湖為例：

共軍對臺灣採取登陸作戰，現階段雖因海空載具與後勤因素，致使攻臺能力受限；但是，對於攻占任何一個於我國治理下的外、離島，合理判斷能力上應是沒有問題的，如攻占澎湖，判將採「攻略澎湖，以戰逼和」獲取特定戰略利益。如占領澎湖列島後，軍事上除可縮短我防衛戰略縱深，更可利用島上機場及港口設施為後續對臺作戰之前進基地；政治上，澎湖列島為臺灣西海岸之防衛屏障，失陷後將嚴重影響民心士氣，達成其以戰逼和之目的。³³

2. 臺灣本島：

(1)「戰役組織與準備」階段，係中共決定攻臺共軍開始進行調整部署與先期作戰所需時間，按「2049計畫研究所」(Project 2049 Institute)研究員易思安(Ian Easton)評估約需30天；³⁴此後共軍可能會以彈道飛彈、轟炸機與戰機攻擊海岸1-15日。

表四：共軍登陸作戰威脅進程判斷表

步驟	任 務	地 點
一	登艦	大陸沿海
二	渡過海峽	臺灣海峽
三	離船並編成突擊部隊	離岸12至37浬
四	轟炸海岸線	離岸1-12浬
五	掃除水、地雷與清除障礙物	從錨泊點到海灘
六	攻擊海灘	臺灣海岸線
七	加強鞏固登陸區	登陸區沿岸6-8公里寬，向內陸延伸6-10公里

說明：1.步驟三至五可能會同時進行，或互相重疊，依情況而異。

2.Z(攻臺)日之前，共軍可能會以彈道飛彈、轟炸機與戰機攻擊海岸1-15日。

資料來源：參考易思安(Ian Easton)，《中共攻臺大解密》(臺北：遠流出版，2018年1月)，頁160；蔡和順，〈共軍師登陸作戰之研究〉，《陸軍學術雙月刊》(桃園市)，第50卷，第537期，2014年10月1日，頁64，由作者綜整製表。

(2)「先期作戰」與「登陸作戰」階段時，即共軍從實施兩棲突擊作戰時期，完成相關作戰行動包括「登上兩棲突擊艦」、「渡過海峽」、「離船並編成突擊部隊」、「轟炸海岸線」、「掃除水、地雷與清除障礙物」、「攻擊海灘」、「加強鞏固登陸區」等，評估所需時間大約7天(如表四)。

(3)「陸上作戰」階段，目前因無法評估我國政治意圖，復因缺乏雙方終戰指導的聯結(是速決或持久戰)，致不能正確評估作戰持續時間；但是，若參照美軍「沙漠風暴」(Desert Storm)之作戰經驗，擁有制空權，不但可以節約地面兵力使用，更可以加速

註31：褚漢生，〈面對中共武統威脅 我軍事戰略調整之戰略作為〉，《海軍學術雙月刊》(臺北市)，第52卷，第1期，2018年2月1日，頁16-17。

註32：薛興林主編，〈戰役理論學習指南〉(北京：國防大學出版社，2002年2月)，頁230。

註33：同註31。

註34：楊昭彥，〈2020攻臺？易思安：共軍還沒準備好〉，中央廣播電臺，2017年12月19日，<https://www.rti.org.tw/news/view/id/385729>，檢索日期：2021年11月3日。

表五：共軍封鎖與登陸戰後比較表

戰役種類	封鎖戰役	登陸戰役
特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戰役決策和行動受多種因素制約，政策性強。 2. 作戰強度相對較低，戰役持續時間長。 3. 非戰鬥性軍事行動突出，複雜性增大。 4. 攻防態勢交錯，爭奪戰役主動權激烈。 5. 戰役因素多，指揮與協同難度大。 6. 戰役行動對綜合保障依賴性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敵前展開，戰役準備面臨威脅。 2. 強渡海區，奪取「三權」任務艱巨。 3. 背水攻堅，奪建登陸場鬥爭激烈。 4. 聯合作戰，指揮協同複雜困難。 5. 渡海進攻，各項保障任務繁重。
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政治主動，政策有利。 2. 周密計畫，充分準備。 3. 圍繞重點，集中兵用。 4. 立足持久，力爭速決。 5. 防反結合，挫敵反制。 6. 統一指揮，密切協同。 7. 多法並用，全面保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著眼戰略全域，精心籌劃準備。 2. 集中精銳力量，形成優勢勝敵。 3. 採取多種手段，奪取、保持「三權」。 4. 快速連續突擊，提高上陸速度。 5. 注重攻心奪志，分化瓦解敵人。 6. 多種手段並舉，及時有效保障。
主要行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戰役展開。 2. 奪取戰役控制權。 3. 實施持續封鎖。包含封鎖敵港口及臨近航路、打擊局部突破之敵、實施海上監控、臨檢、拿捕和攻擊、實施空中監控、驅離、攔截和攻擊。 4. 結束戰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先期作戰。包含奪取制信息權、先期綜合火力突擊、奪取制空、制海權、預先火力準備、預先掃雷破障。 2. 集結上船和海上航渡。 3. 上陸和建立登陸場。

資料來源：參考張玉良主編，《戰役學》(北京：國防大學出版，2006年9月)，頁292-316，由作者彙整製表。

作戰進程，縮短陸上作戰時間；原兵力規劃需21個師，減少至10.5個師，另原戰役規劃期程54天，實際戰役結束則為48天。³⁵

(三) 封鎖併登陸作戰

中共基於武力犯臺政治目的之差異，軍事上可能會是透過逐次升級方式，先對我國實施封鎖作戰，如仍未能達成預期政治目的，軍事行動將可能在短時間升級為登陸作戰，亦可能經過相當一段觀察時間才會升級至登陸作戰。因此，國軍幹部可參考共軍《戰役學》內容，除可進一步就作戰型態特點、要求，以及主要行動等面向，理解兩者之差異(比較，如表五)，未來更可據以判斷共軍軍事行動之類型，以及如何採取相對作為，以應對此兩種作戰型態威脅。

肆、結語


「灰色地帶」與「混合戰」雖已成為理解中共威脅之流行用語，但多種原用於解釋及理解兩岸互動關係之特定概念，如「和統」、「武統」、「以武促統」、「超限戰」與「三戰」等，除均未脫離「統戰」範疇外，亦都是試圖影響我全體國民抗敵意志的手段，企圖達成其「不戰而屈人之兵」的目的。因此論述雖各有重點，然而，差異性之存在主要是希望以客觀理解方式，探討其價值。

鑑於兩岸關係持續惡化，國人同胞是否有強烈防衛國家的決心，亦成為國內、外令人關注的重點。2021年3月「臺灣國際戰略學會」與「臺灣國際研究學會」的民調顯示，雖有超過六成的國人不認為中共會在6年

註35：考夫曼(Willian W. Kaufmann)著，劉慶順、馬慈譯，《基本軍力的評估》(Assessing the Base Force)(臺北：國防部史政編譯局，1995年9月)，頁58-59。

內攻臺，但亦有高達六成一的人認為，就算是美國會協防臺灣，並協助參與國際事務，卻是別有用心想利用臺灣。³⁶英國《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甚至認為臺灣過於相信美國，漠視中共威脅，³⁷這些都清楚顯示，人民在面對中共軍事威脅之急迫性，以及美國是否會協防臺灣的雙重壓力下，已呈現嚴重的心理矛盾現象。

展望未來，兩岸若真的發生軍事衝突，對中共而言，如果犯臺失敗，排除共產黨內部控制能力及經濟發展因素，最差的結果可能只是政治目的未達成，兩岸仍可維持分治現狀；但對我國而言，最糟糕的結果是「被統一」，很難有其他選項。因此，如何有效

凝聚全民防衛共識，不被中共「文攻武嚇」所影響，將是國軍防衛固守能否成功之關鍵所在。古代羅馬人提倡「想要和平，先準備戰爭」觀念，透過把自己武裝好，就可用政治手段達到和平目的；且武裝除了有形物質的軍事戰備與整備外，還包括無形的心理武裝，才能不受敵人各種威脅與利誘所影響。因此，國人應深刻體認，期待「外力介入」不僅不切實際，亦無法真正的嚇阻中共對我國採取軍事行動。唯有讓自己變得更強，才是應對威脅的最佳選項，國軍應時刻牢記「備戰而不求戰，應戰而不避戰」，並持續透過強化戰備與訓練，才能以實力遏阻共軍任何犯臺之企圖與挑釁行動。 

註36：魏有德，〈民調：近8成民眾支持兩岸對話 63.3%認為大陸不會攻臺〉，ETtoday，2021年3月20日，<https://www.ettoday.net/news/20210320/1942420.htm>，檢索日期：2021年11月3日。

註37：Financial Times，「Taiwanese shrug off China threat and place their trust in 'Daddy America'」，Financial Times, August 23, 2021，<https://www.ft.com/content/b0e3fa00-42af-4914-9323-38c75ac46d67>，檢索日期：2021年11月3日。

作者簡介：

溫培基中校，陸軍指職軍官91年班，國防大學陸軍指揮參謀學院102年班、國立政治大學國家安全與大陸研究碩士110年班。曾任連長、營長、科長，現服務於國防大學陸軍指揮參謀學院。
謝志淵上校，陸軍軍官學校84年班、政戰學院政治研究所89年班、國防大學陸軍指揮參謀學院98年班、英國皇家三軍聯合事務研究所2014年、國防大學戰爭學院105年班。曾任排、連、營、科長、教參官、情參官、國防大學教官，現服務於國防大學陸軍指揮參謀學院。

老軍艦的故事

沅江軍艦 PC-110



沅江軍艦係由美國Florida州之Gibbs Gas, Engine公司所建造之巡邏艦，編號PC-1182，1943年7月14日下水成軍，在美服役期間曾參加「第二次世界大戰」。

民國43年7月2日，美國依據「中美共同防禦協定」，將該艦移交我國，我海軍接收後立即成軍，並命名為「沅江」

軍艦，編號PC-110，隸屬巡防艦隊。沅江軍艦自成軍後除擔任海防巡弋任務外，曾先後參加多次戰役，其中較重要的戰役計有：民國46年5月16日「四姆嶼海戰」、民國46年6月20日「閩江口海戰」及民國47年8月14日「海壇島海戰」等，服役期間戰功彪炳。該艦於民國54年2月1日，因艦內裝備老舊且已不堪修復，奉命除役。(取材自老軍艦的故事)

永樂軍艦 MSC-161

永樂軍艦原係由美國新澤西州多徹斯特造船公司承造之近岸掃雷艦，1965年10月23日下水，1966年5月18日試車，該艦在美海軍之原編號為MSC-306。

民國55年6月10日在美賓夕凡尼亞州費城之美海軍四軍區移交我國，由司令史派克少將及駐美海軍武官鄒堅少將代表主持交接，同年7月7日離費城，在美國期間進行掃佈雷訓練及整備工作，於民國56年2月20日抵左營港，納編水雷艦隊，進行各項演習訓練任務。因艦體及裝備老舊，該艦奉命於民國84年4月1日除役。(取材自老軍艦的故事)

